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等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2010]536 号文核准，并经深证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0 万股，其中网下向发行对象配售 320 万股，网上申购定价发行 128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33.00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28,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4,563,514.0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3,436,485.97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全部到位，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浩华验字【2010】第 4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取制度。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83,436,485.97
减：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280,738.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851,564.6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98,007,312.64

1、扩大现有移动测井服务规模募集资金项目和基于多相流量计的试油测试成套装置募集资金项目说明：

本公司扩大现有移动测井服务规模项目总投资额为 7500 万元，基于多相流量计的试油测试成套装置项目总投资额为 2400 万元。2010 年 11 月 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扩大现有移动测井服务规模”和“基于多相流量计的试油测试成套装置”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和《关于通过向海默国际有限公

司增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0 年 11 月 1 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本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海默国际有限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海默国际有限公司所在地。公司将使用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资金在不超过 9900 万元的额度内，采取分批增加海默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方式实施完成上述项目。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对海默国际有限公司的增资方案正在办理中。

2011 年 1 月 5 日经甘肃省商务厅甘商务外经发【2011】1 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向海默国际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1491 万美元，首批增资款 367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4,156,307.00 元）于 2011 年 3 月 3 日汇出，目前此项目正在实施中

2、扩建多相计量产品产能技术改造募集资金项目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扩建多相计量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为 35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已完成。目前此项目正在实施中。

3、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10 年度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提前偿还银行贷款 3900 万元，对子公司陕西海默油田服务有限公司增资 49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2800 万元。（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4、本年度未发生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静宁路支行、上海浦发银行兰州东岗支行和交通银行兰州雁滩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静宁路支行、上海浦发银行兰州东岗支行和交通银行兰州雁滩支行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本公司开户银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静宁路支行，账号：012201040003485；上海浦发银行兰州东岗支行，账号：48040154700000445；交通银行兰州雁滩支行，账号：621060118018010026680）中的部分募集资金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兰州市静宁路支行	012201040003485	169,153,387.69
	上海浦发银行兰州东岗支行	48040154700000445	50,463,205.33
	交通银行兰州雁滩支行	621060118018010026680	60,534,978.92
	浦发定期1年	48040167030000022	30,000,000.00
	交行定期1年	621060118608510003327	30,000,000.00
	农行定期1年	012201140000449	30,000,000.00
小 计			370,151,571.94
陕西海默油田服务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8680188000138864	27,855,740.70
小 计			27,855,740.70
合 计			398,007,312.6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48,343.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28.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28.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总额	调整后的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扩大现有移动测井服务规模	否	7,500.00	7,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多相流量计的试油测试成套装置	否	2,400.00	2,4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扩建多相计量产品产能技术改造	否	3,500.00	3,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400.00	13,400.00							
超募资金投向										
将超募资金中的4900万元用于对全资子公司陕西海默油田服务	否	4,900.00	4,900.00	2,128.07	2,128.07	43.4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有限公司增资										
归还银行贷款	否	3,900.00	3,900.00	3,900.00	3,900.00	100.00	2010-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00.00	2,800.00	2,800.00	2,800.00	100.00	2010-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600.00	11,600.00	8,828.00	8,828.07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5,000.00	25,000.00	8,828.00	8,828.07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扩大现有移动测井服务规模”和“基于多相流量计的试油测试成套装置”项目原实施主体为本公司，项目实施地点为本公司。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海默国际，实施地点变更为海默国际所在地。该项目除实施主体和地点变更外，项目用途及内容不变。2010年11月1日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网站对上述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的调整事项作了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二)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2010年6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提前偿还部分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3900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具体包括：提前偿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城关支行借款1900万元，提前偿还兰州银行开发区支行借款1000万元，提前偿还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借款1000万元。

2、2010年7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对陕西海默油田服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对陕西海默进行增资，增资总额为4900万元。

(1) 增资陕西海默4900万元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承诺投资 金额	投资项目明细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项目明细	本年投入金额	
设立油田测试技术研发中心 及购置办公场所、设备项目	1,350.00	购研发中心办公场所	501.45	548.26
		购置工程车辆	26.82	
		流动资金转入基本户	20.00	
50 钻机投资项目	3,000.00	钻机	498.98	1,328.26
		钻杆钻铤	192.18	
		三机两泵	135.10	
		辅助设备	152.00	
		流动资金转入基本户	350.00	
无限随钻定向服务项目	350.00	购无限随钻设备	151.55	151.55
专业泥浆服务项目	200.00	泥浆采购流动资金	100.00	100.00
合计	4,900.00		2,128.07	2,128.07

(2) 本公司对子公司陕西海默油田服务有限公司增资的4900万元，本期已投入使用21,280,738.00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陕西海默油田服务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27,855,740.70元（其中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136,478.70元）。

3、2010年7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2800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